

2009年3月社區警務工作

宣傳毒品犯罪刑責 提醒青少年勿以身試法

青少年濫藥情況一向極受本局及社會各界關注，4月上旬是復活節假期，青少年外出玩樂機會增多，在一些特別場所或受朋輩影響下接觸毒品的機會可能相對提升，又或可能被不法分子利用犯罪。有見及此，本局社區警務及公共關係處自3月下旬開始就「預防青少年吸毒濫藥」展開社區警務工作，連續三個週末，社區警務及公共關係處和關注少年組人員到本澳不同地區尤其是青少年聚集的地方，如駿菁活動中心、祐漢活動中心、塔石青年



試館、塔石體育館、望廈體育館、各區球場、休憩區、黑沙公園、黑沙海灘等進行宣傳，又特別在學生上學及放學時段，到各區中、小學附近派發「認清損友，遠離毒品」的宣傳單張及宣傳品，傳達拒毒防罪的訊息，提醒青少年不要吸食毒品及小心被人利用犯下其他罪行。

求助有門 勿被教唆



青少年成長期間容易受朋輩的影響，或因家庭問題、其他心理壓力或人際關係的壓力而嘗試接觸毒品，因此本局在宣傳品上提供了與本局聯絡及求助方式，並以簡單易明的漫畫形式介紹濫藥、運毒及販毒所招致的刑事責任；其實除了強調毒品帶來的嚴重禍害外，本局亦採用積極正面的引導方式，提醒青少年要建立正確的人生價值觀，不要因受人慫恿、利誘或者威脅而吸毒運毒，並要勇於向警方舉報毒品罪行，以共同維護社區安寧和諧。

提醒青少年要建立正確的人生價值觀，不要因受人慫恿、利誘或者威脅而吸毒運毒，並要勇於向警方舉報毒品罪行，以共同維護社區安寧和諧。

2009年3月社區警務工作

本局人員這次在社區內展開防濫藥宣傳工作，共接觸了超過 13,000 人次，無論是直接與本局人員接觸的青少年或者其他市民、機構等均對是次社區警務工作表示贊同及支持，青少年除了樂意接收本局的宣傳品外，也有部分人表示不會因為羊群心態或受朋輩影響而嘗試接觸毒品，本局亦得到了學校及活動中心的協助，使相關的宣傳品能夠更順利地分發予學生及青少年，令宣傳活動收到更好的成效。

本局認為利用這種親身接觸的宣傳方式，既能夠直接將拒毒資訊帶給青少年，更可以透過與青少年互動及交流，用關心作為出發點提醒他們謹慎結交朋友、遠離毒品，減低他們對有關防罪資訊的抗拒心理。日後本局將會繼續尋求一些普羅大眾及青少年容易接受的方式，把禁毒的訊息帶給市民，並鼓勵市民勇於向本局舉報毒品罪行。

鼓勵市民勇於舉報 警民合力遏止罪行

本局深明要有效預防及打擊犯罪，有賴市民積極舉報，及時提供犯罪訊息，讓警方掌握更多有助破案的線索和證據。

為提高市民與警方合作的意識，本局在各區的街道燈箱張貼「舉報罪案」海報，鼓勵市民目睹縱火、盜竊、非法博彩、毒品罪行等罪案時，立即向本局舉報，協助警方將不法分子繩之於法。

大家管好財物 賊人無法得手

為了達到更廣泛的宣傳效用，本局於部份工作車輛貼上「小心財物」車身廣告，透過車輛在各區行駛，加強向市民宣傳提防盜竊的訊息。



由於小偷一般捨難取易，本局呼籲市民使用有拉鍊或鈕扣封口的手袋，手袋銀包等財物經常貼近身旁，手提電話避免放在手袋外格或外套口袋等較容易被賊人偷取的地方，並時刻提高警覺，令不法之徒難以得逞。



加強電子媒體宣傳 提高公眾防罪意識

由於盜竊、詐騙等罪案時有發生，而且受害人包括本澳居民和旅客，因此，除了繼續在澳門電台和澳門電視台播放防罪宣傳廣告外，本局由三月份開始於大三巴和白馬行的大型電子屏幕播放有關警民合作、防盜、防騙的宣傳短片，令公眾加深對防罪資訊的印象，從而提高警惕，做好防罪措施，以免成為犯罪受害人。

